

#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上市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

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聘请政旦志远（深圳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政旦所”）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《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等规定和要求，公司对政旦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评估。经评估，公司认为，政旦所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，履职保持独立性，勤勉尽责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 一、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机构信息

##### 1、基本信息

机构名称：政旦志远（深圳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05 年 1 月 12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鹏程一路 9 号广电金融中心 11F

首席合伙人：李建伟

##### 2、人员信息

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政旦所合伙人 33 人，注册会计师 124 人。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89 人。

##### 3、业务信息

最近一个会计年度（2025 年度，下同）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12,548.00 万元，审计业务收入为 11,310.12 万元，管理咨询业务收入为 557.61 万元，证券业务收入为 8,441.99 万元，其他鉴证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420.88 万元。

2025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42 家

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制造业，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，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，批发和零售业，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（按证监会行业分类）

2025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及内控审计收费：5,741.90 万元

2025 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34 家。

#### 4、投资者保护能力

截止报告日，政旦所已购买职业责任保险，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0,000 万元，并计提职业风险基金。职业风险基金 2025 年年末数(经审计)：217.58 万元。政旦所职业风险基金的计提及职业责任保险的购买符合相关规定；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。

#### 5、诚信记录

政旦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0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1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### (二) 项目信息

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审计项目人员情况如下：

项目合伙人：丁月明，2019 年 7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、2012 年 8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、2023 年 11 月开始在政旦所执业、2025 年 10 月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数量超过 7 家次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成梦嘉，2025 年 7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、2016 年 10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、2025 年 9 月开始在政旦所执业、2025 年 10 月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数量超过 1 家次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蒋文伟，2016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2 年 2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3 年 8 月开始在政旦所执业，2026 年 3 月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数量超过 8 家次。2026 年 3 月因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杨红宁工作调整，政旦所新委派蒋文伟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，变更事项已经适当的确认程序并进行了披露。

政旦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### 二、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2025 年 4 月 28 日，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全体委员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政旦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并将议案呈报给董事会。

2025 年 4 月 28 日，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政

旦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并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2025 年 5 月 20 日，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政旦所为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。

### 三、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

政旦所在 2025 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，严格遵守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》和其他执业规范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。在执行审计工作中，勤勉尽责，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必要的沟通，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。

### 四、总体评价

按照《审计业务约定书》，遵循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》和其他执业规范，结合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工作安排，政旦所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，同时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、关于营业收入扣除事项等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。

经评估，公司认为政旦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，能够恪守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原则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胜任能力与经验，其工作勤勉尽责。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。

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 4 月